

巨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巨野县洙水河中段治理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

巨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巨野县洙水河中段治理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巨政办发〔2022〕11号永丰街道办事处，县政府有关部门：《巨野县洙水河中段治理工程实施方案》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巨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22年4月14日（此件公开发布）巨野县洙水河中段治理工程建设实施方案为巩固提升水利工程防洪减灾、抗旱除涝能力，补齐全县水利基础设施短板，加快重点水利工程建设，切实做好巨野县洙水河中段治理工程建设的组织实施，根据省水利厅、市水务局要求和《巨野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巨野县洙水河中段治理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巨发改农经审〔2021〕34号），制定本实施方案。一、工程概况洙水河原名潯水河，是鲁西南一条著名河流，本为黄河决口故道。洙水河发源于定陶区西佃户屯东北，过牡丹区境，蜿蜒东流至巨野，入济宁境分南北两股，流入南阳湖。洙水河全长约150公里，流域面积656平方公里。巨野县内为洙水河中段，该河段于1960年春为老洙水河改道而开挖（田桥乡朱烟墩至夏官屯乡安庄），1962年

扩大治理，并和上段接通。1965年至1972年，洙赵新河和郛巨河开挖，将其截成三段。洙水河中段自洙赵新河至郛巨河，穿过巨野县城，对我县农业生产和经济发展具有重要作用。近年来，随着巨野县城市化进程加快，城区规模不断发展扩大，洙水河中段流域已成为城区的一部分。城市规模的扩大和城市功能的提升，对洙水河中段河道水量、水质、水环境、水生态、水安全、水景观、水文化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流域内工农业经济的快速发展导致洙水河中段个别河段排涝不畅，沿河建筑物配套不完善，河道周边环境恶劣，垃圾成堆、杂草丛生，与城区环境极不协调，制约了区域社会经济的发展，亟需对其进行疏挖治理。洙水河中段治理工程涉及洙水河及田城河两条河道的治理。洙水河中段全长9.97公里，流域面积39平方公里，是沿岸农田和城区排水的主要河道，也是水环境治理的主要河道；田城河全长6.2公里，流域面积14.2平方公里，是县城西部区域排水的主要河道，也是县城西部水环境治理的主要河道。洙水河中段治理工程已纳入省“十四五”水利发展供水保障重点工程序列和防灾减灾提升中小河流治理工程序列，属省重点水利工程之一。

二、治理范围及建设内容

（一）工程治理范围。洙水河：

0+000（入郢巨河口）～9+970（洙赵新河）段，治理长度9.97km。

田城河：0+000（入洙水河口）～6+200（老洙水河）段，治理长

度6.20km。（二）主要建设内容。1.河道疏挖：河道疏挖16.17公

里，其中洙水河段9.97公里，田城河段6.20公里。2.水闸：改建

洙水河入郢巨河尾水闸1座，改建田城河入老洙水河节制闸1座，洙

水河段新建钢坝闸1座。3.泵站：改建洙赵新河提水泵站1座。4.涵

洞：改建田城河段穿西环路涵洞1处，新建支沟排水管涵3座。5.生

产桥：改建生产桥14座，其中洙水河段9座，田城河段5座；拆除生

产桥2座，其中洙水河1座，田城河1座。三、资金筹措洙水河中段治

理工程概算总投资1.18亿元，省以上资金投资比例为40%，其余60%由

地方财政负担。四、施工组织（一）施工方式。根据上级主管部门规

范要求，严格重点工程建设程序，本工程采取公开招投标方式选择施

工企业进行施工。经实地勘察、综合分析，确定施工方案如下：1.施

工导流。本工程主要施工内容包括河道开挖、泵站工程、水闸工程、

桥梁工程等多种类型，各工程所在区域的地形和排水条件不同。根

据本项目各单项工程的位置和施工条件确定：河道工程：两条河道

上下游和各支流处各修筑一条围堰。干流围堰顶宽5米，支流围堰顶

宽3米；以河道中弘线为轴线开挖垄沟，垄沟底宽不小于1米，深度始终低于开挖线0.5米。建筑物工程：建筑物工程上下游各筑一条围堰。引水闸上游围堰顶宽5米，下游围堰顶宽3米；尾水闸下游围堰顶宽5米，上游围堰顶宽3米；桥梁及钢坝闸上下游围堰顶宽各3米；尾水闸、引水闸各按5年一遇洪水标准开挖一条导流沟。

2. 河道清淤。河槽清淤采用挖掘机挖土、推土机配合的方式进行施工。

3. 建筑物。混凝土工程采用通过三方考察（代建方、监理方、施工方）的商品混凝土，以混凝土罐车运输的方式施工，混凝土构件采用平板汽车运输、大型吊车吊装，主要混凝土构配件、金属结构、机电结构采用通过三方考察的成品及半成品。

（二）占迁清障。按照工程施工计划，洙水河中段治理工程占迁清障工作必须于2022年6月10日前完成。占迁清障工作由工程属地永丰街道办事处具体组织实施，务必于4月20日前完成地面附着物的清点评估工作，5月10日前完成岸线房屋等障碍物的清除工作，6月10日前完成小麦、大蒜等农作物的清除工作，确保工程顺利开工建设。对没有按时完成清障任务的，将严格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因占迁清障影响施工工期和工程质量的，造成的损失由占迁责任街道办事处负责。

（三）工期安排。工程计划

于2022年6月1日开工，2023年年底完成竣工验收。其中，河道疏浚工程计划2022年11月30日完工，建筑物工程计划年底完成桥梁工程、管涵工程、泵站及节制闸地下部分，2023年7月1日前完成全部建筑物工程建设任务。

五、建设征地与移民安置（一）建设用地。建设用地976.73亩，作为临时占地和永久占地。

1. 永久用地。本工程永久占地共235亩，全部为田城河河口拓宽，洙水河中段不涉及永久占地。

2. 临时用地。临时用地741.73亩，全部用为弃土区、施工仓库、机械修配厂、临时道路、生活区。根据施工组织设计，占用期为10个月。

（二）地面附着物迁占实物指标。以县土地征收服务中心实际清点评估结果为准。

（三）移民生产安置和搬迁安置。根据工程设计方案，本工程不涉及移民搬迁安置，永久占地问题，政府采用租赁方式解决。

六、责任落实县洙水河中段治理工程建设指挥部负责工程的组织调度，各成员单位要各司其职，各负其责，服从指挥，密切配合。水务部门负责做好技术指导，组织工程施工，监管工程质量，加快建设进度，保障项目按计划完工；财政部门落实项目资金，确保工程顺利进行；公安部门负责工地治安保卫工作；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负责迁占评估、土地征用工作；综合行政执法部门负责绿化移

裁工作和违章建筑的认定、清除；农业、林业部门负责配合办理土地占迁和林木采伐等有关手续；移动、电信、联通、电力、石油、传输、供水、燃气、供热等公司负责本公司范围内的迁移工作；永丰街道办事处具体负责组织实施占迁清障工作，按时清除地面附着物，确保工程顺利开工建设。对影响工程进展的单位、工作人员的渎职行为进行问责。七、工程验收县指挥部要严格按照《水利工程建设项目验收管理规定》（水利部令第30号）和《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的规定组织初步验收。最终验收由市水务局组织。对达不到验收标准的，一律返工处理，直到合格为止。

附件：1. 巨野县洙水河中段治理工程建设指挥部成员名单# # # #

2. 巨野县洙水河中段治理工程建设指挥部占迁清障和治安协调工作组成员名单附件1巨野县洙水河中段治理工程建设指挥部成员名单

指挥长：刁晓伟县委副书记副指挥长：段红兵县水务局局长任潇永丰街道党工委书记成员：成建国县政府办公室四级主任科员李陶克县公安局政委李保玉县财政局局长王为贺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局长、城乡规划管理服务中心主任丁伟县交通运输局局长张天栋县农业农村局局长、乡村振兴局局长朱良斌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局长唐存杰县自然

资源和规划局党组成员、林业综合服务中心主任陈修华永丰街道办事处主任李建格县公路局局长崔新占县水务局副局长赵明伦县水利工程施工中心主任杨孔岸县水务局正科级干部奚宽轩麟州资本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王前进山东省供电公司巨野县供电公司总经理袁长凤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东有限公司巨野分公司总经理盛洪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山东省菏泽市巨野分公司总经理姚春雷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巨野分公司总经理张符军巨野火车站站长指挥部办公室设在县水务局，段红兵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成建国、崔新占、赵明伦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下设巨野县洙水河中段治理工程占迁清障和治安协调工作组（成员名单见附件2），工程建设工作组、后勤保障工作组（由县水务局落实具体工作人员）。指挥部不刻印章，不正式对外行文。指挥部成员调整由各成员单位向指挥部办公室提出，报指挥长审定后，由指挥部办公室负责通知。附件2巨野县洙水河中段治理工程建设指挥部占迁清障和治安协调工作组成员名单组长：成建国县政府办公室四级主任科员副组长：陆新建县公安局副局长崔新占县水务局副局长成员：清海滨县发展和改革局副科级干部李成柱县财政局副局长任萌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副局长王广运县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张海亚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党组成员、城市管理专职副局长宋奎县林业
综合服务中心副主任谭明月永丰街道党工委副书记王启龙山东省供电
公司巨野县供电公司副总经理吕艳峰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东有限公司
巨野分公司副总经理田崇凯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山东省菏泽市
巨野分公司副总经理孟庆运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巨野分公司副总经
理毕建军巨野火车站副站长

巨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04月15日